

## 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0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2 亿元左右，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61.95%左右。

2.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，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.76 亿元左右，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57.41%左右。

#### 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##### 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。

##### 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.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20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 亿元左右，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61.95%左右。

2.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.76 亿元左右，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57.41%左右。

（三）本期业绩预告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，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#### 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12,349.51 万元。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：11,181.32 万元

（二）每股收益：1.01 元。

#### 三、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

（一）报告期内，公司克服疫情对公司产生的不良影响，紧抓市场机遇，公司产品异丙醇海外订单增加，销售价格上涨，促进了业绩增长。

(二) 报告期内，公司积极推进江苏基地全面复产工作，落实 2020 年经营计划，2020 年江苏基地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较上年实现大幅增长。

#### **四、风险提示**

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#### **五、其他说明事项**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0 年年报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 月 22 日